

# 學 勤 校

钱玄著



江苏古籍出版社

南京师范大学古文献整理研究所专刊之四

# 校勘學

钱玄

江苏古籍出版社

# 校 勘 学

钱 玄 编

---

江苏古籍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淮阴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5.625 插页 1 字数 134,000

1988年5月第1版 1988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

ISBN 7-80519-088-7/Z·16

---

责任编辑 薛正兴 定价：2.35 元

# 目 录

绪 言	、
第一章 字句校勘	8
第一节 误字	11
一 形近而误	11
二 音同、音近而误	17
三 一字误为二字、二字误为一字	20
四 不明词义而妄改	24
第二节 衍文	28
一 涉上下文而衍	28
二 涉注文而衍	29
三 后人旁记之字误入正文	31
四 不审词义而妄增	32
第三节 脱文	34
一 不慎而误脱	34
二 不审文义而妄删	38
第四节 倒置	39
一 字的倒置	39
二 句的倒置	42
第五节 多重误例	43
第二章 篇章校勘	50
第一节 解说误为正文，另加篇名例	51

第二节	解说与正文未加标明例	53
第三节	正文夹解说例	55
第四节	篇章次序倒置例	56
第五节	分章分篇错误例	58
第三章	句读及标点校勘	61
第一节	句读校勘	61
一	释句读	61
二	句读校勘举例	65
第二节	标点校勘	71
一	不明词义误用标点例	73
二	不明专名误用标点例	76
三	失检事理误用标点例	79
四	不明语法误用标点例	81
五	不明记言起讫误用引号例	82
六	不明引语失用引号例	84
第四章	补阙	89
第一节	用同书别本校补	89
第二节	用本书及相类之书校补	92
第五章	校勘方法	99
第一节	对校法	99
第二节	本校法	106
第三节	他校法	108
第四节	理校法	113
第五节	综合校勘法	123
第六节	校勘处理方式	129
一	定本式	129

二	底本式·····	131
三	札记式·····	131
第六章	校勘学简史及重要著作·····	136
第一节	校勘学开创时期·····	136
一	校勘学的奠基人刘向、刘歆·····	136
二	郑玄校勘群经·····	140
三	高诱校释《淮南子》等书·····	143
第二节	校勘学发展时期·····	144
一	陆德明《经典释文》·····	144
二	颜师古《汉书注》、《匡谬正俗》·····	146
三	朱熹《昌黎先生集考异》·····	148
四	彭叔夏《文苑英华辨证》·····	150
五	刘绩《管子补注》·····	151
第三节	校勘学全盛时期·····	153
一	清代朴学的开创者顾亭林·····	154
二	吴派校勘学家——惠栋、钱大昕、顾广圻等··	155
三	皖派校勘学家——戴东原、卢文弨、段玉裁、 王念孙、王引之、阮元、俞樾、孙诒让、 于鬯等·····	157
四	章学诚《校雠通义》·····	160
第四节	校勘学新的发展时期·····	161
一	出版大量善本书,编制专书索引及善本目录··	162
二	发现和整理大量竹木简、帛书、敦煌遗书、 碑刻·····	164
三	本期校勘成果·····	167
后 记	·····	175

## 绪 言

校勘，是指用精密的方法、确凿的证据，校正古书中由于抄写或翻刻等原因而产生的字句、篇章等错误。这是整理古籍过程中十分重要的一项工作，也是查阅古籍的人必须具有的基本功。

校勘学，是研究有关校勘问题——如校勘的对象、校勘方法、校勘史等——的一门学科。它应该属于文献学的一门学科，因为它是以前文献为研究对象的。它跟文字学、训诂学、音韵学等都有密切的关系，校勘需要综合运用这些学科的知识、理论来进行工作，所以校勘学是一门综合的、应用性的学科。

校勘最早称“校”，或称“校讎”。刘向在他所著的《别录》中，经常把“校”和“校讎”同时互用。如：

(1) 汉刘向《晏子书录》：“所校中书《晏子》十一篇，臣向谨与长社尉臣参校讎太史书五篇。”〔1〕

(2) 又《孙卿书书录》：“所校讎中《孙卿书》凡三百二十二篇，以相校除复重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二篇。”〔2〕

刘向对“校讎”这个词有个解释：

(3) 《文选·魏都赋》李善注：“《风俗通》曰：按刘向《别录》：‘讎校，一人读书，校其上下，得谬误，为校；一人持本，一人读书，若怨家相对。’”〔3〕 按“相对”下应脱“为讎”二字。

《太平御览》六一八，也引刘向《别录》，略有不同。李善注引作“一人读书”，《太平御览》引作“一人读析”。〔4〕“析”字在这里不好讲，疑是“札”字之误。札，指竹简、木牍。刘向以为：一个人读书，从

本书的上下文而校正错误，这叫校；两个人对校，一个拿着书，看着、听着，另一个拿另一种本子读，发现两种本子有不同，就校正错误，这叫讎。在古书中“校”和“讎”常常是通用或连用。

“校”的本义，据《说文》：“校，木囚也。”即今之木枷。校正、校讎的意义是它的借义。据陆德明《经典释文》在《周礼·夏官·校人》下云：“若从手旁作，是比较之字耳。”那末陆德明认为校正、校讎的“校”应作“校”。但是《说文》无“校”字，古书中也均用“校”字。“勘”字《说文》未收，《说文新附》：“勘，校也。”《玉篇》：“勘，覆定也。”勘亦即刊字。《说文》：“刊，剟也。”是削的意思。古书写在竹简上，写错则用刀削去后改正。所以《玉篇》：“刊，削也，定也，除也。”列了三个义项。校勘二字连用成为一个双音词，产生较后一些，可能六朝时才有。

(4) 南朝宋沈约《上言宜校勘谱籍》：“宜选史传学士谱究流品者为左民郎、左民尚书，专供校勘。”〔5〕

(5) 宋欧阳修《书春秋繁露后》：“予在馆中校勘群书，见有八十余篇，然多错乱重复。”〔6〕

以后常沿用“校勘”一词，但“校讎”这个词也还用。

校讎这个概念，从来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西汉刘向、刘歆父子从事校讎工作，涉及面很广，除了校正字句错误外，还包括定书名，编目录，辨真伪，辑佚文等。这是确定了广义校讎的范围。后来宋代郑樵《通志·校讎略》，清代章学诚《校讎通义》，近人张舜徽《广校讎略》等所讲的内容，基本上都属于广义校讎。至于一般专指校正古籍中字句错误的工作，是属于狭义的一类。此后为了使概念的内涵明确，凡属于广义的称校讎，也称文献学，属于狭义的称校勘。这个办法是可取的。现在一般人都照这样用了。本书所讲的校勘学，是指狭义的。



古谚说：“书三写，鱼成鲁，帝成虎。”（见《抱朴子内篇·遐览篇》）古书中有误字、脱文、衍文等，早在先秦就有这种情况。如《春秋·桓公十四年》：“夏五，郑伯使其弟语来盟。”《公羊传》云：“夏五者何？无闻焉尔。”〔7〕照《春秋》常例，应该说“夏五月”，下面加上干支记日，然后接上说“郑伯使其弟语来盟”。现在只有“夏五”，下面有阙文，所以《公羊传》说“无闻”，即不知道。可见《春秋》上的阙文，早在《公羊传》之前。又如《吕氏春秋·察传》：“子夏之晋，过卫，有读史记者，曰：‘晋师三豕涉河。’子夏曰：‘非也。是己亥也。夫己与三相近，豕与亥相似。’至于晋而问之，则曰‘晋师己亥涉河也。’”〔8〕“己亥”误为“三豕”是很可能的事实。“己”字缺两短竖，就误为“三”字。“亥”与“豕”的古文相同，《说文》也说“古文亥为豕，与豕同”。

到西汉时期，由于秦时焚书，汉初的书多出自壁中，竹简断损，帛书烂缺，脱漏、错误，更为严重。刘向的《别录》及《汉书·艺文志》里，都反映出这种情况。

（6）刘向《晏子书录》：“中书以‘夭’为‘芳’，‘又’为‘备’，‘先’为‘牛’，‘章’为‘长’，如此类者多。”〔9〕按“中书”，据《汉书·艺文志》颜师古注：“中，天子之书也，言中以别外。”“中书”指宫中秘府所藏之书。

（7）又《列子书录》：“章乱布在诸篇中，或字误：以‘尽’为‘进’，以‘贤’为‘形’，如此者众。”〔10〕这里有的由于形近而误，如以“先”为“牛”；有的由于声近而误，如以“章”为“长”、以“尽”为“进”等。至于脱字更多。如：

（8）《汉书·艺文志》：“刘向以中古文校欧阳、大小夏侯三家经文。《酒诰》脱简一，《召诰》脱简二。率简二十五字者，脱亦二十五字；简二十二字者，脱亦二十二字；文字异者七百

有余，脱字数十。”〔11〕

以上例子是说西汉的情况，后来因为字体变化，辗转翻刊，所以书中的错误，更为严重。下面以两本常读书为例，并举一些数字来说明严重的程度。

(9) 阮元《礼记注疏校勘记序》：“此《礼记》七十卷本，出于吴中吴泰来家。乾隆间，惠栋用以校汲古阁本，识之云：讹字四千七百有四，脱字一千一百四十有五，阙文二千二百一十有七，文字异者二千六百二十有五，羡文九百七十有一。”〔12〕

《礼记》从来是官定的经典，过去读书人都要读。上述《礼记》七十卷本是宋刻本，汲古阁本是清初刻本，两个本子相去仅四百多年，而汲古阁本的错误竟如此之多，真是想不到的。其它不属于经典之类的书，其错误更多，无庸说了。

又如《通鉴》也是常读的书。近人章钰用宋刻本九种校清胡克家翻刻本，书中的错误也是惊人的。

(10) 章钰《胡刻通鉴正文校宋记述略》：“辜较二百九十四卷中，脱、误、衍、倒四者，盖在万字以上，内脱文五千二百余字，关系尤大。”〔13〕

这确乎是“关系尤大”。一句中错一个字，尚且会产生完全相反的意思。现在一本书的错误以千万计，脱文有几千字，那真是满目疮痍，不能卒读。小则文句不顺，张冠李戴；大则是非颠倒，黑白混淆。

以上说的都是宋以后的刻本上的错误。那末宋代及宋以前的刻本，是不是好一些呢？事实并不是这样，错误同样是严重的。这里举一个例子。宋时杨文昌曾用九种《论衡》旧本互校。杨在他的《论衡序》里说，改正了一万一千二百五十九字。〔14〕再举一例，

宋洪迈《容斋四笔》卷二云：“因记曾纮所书陶渊明《读山海经》诗云：‘形夭无千岁，猛志固常在。’疑上下文义若不贯，遂取《山海经》参校，则云：‘刑天，兽名也。口中衔干戚而舞。’乃知是‘刑天舞干戚’，故与下句相应，五字皆讹。”〔15〕一首诗中，有一句全句五字皆误，其错误严重竟至于此。可见宋刻及宋以前旧刻，均不宜迷信。

为什么古籍中错误这样多？原因是多方面的。

(11) 孙诒让《札迻》自叙中说：尝谓秦汉文籍，谊旨奥博，字例文例，多与后世殊异，如荀卿书之“案”，墨翟书之“唯毋”，晏子书之以“斂”为“对”，淮南王书以“士”为“武”，刘向书以“能”为“而”，骤读之几不能通其语。复以竹帛梨枣，钞刊屡易，则有三代文字之通借，有秦汉篆隶之变迁，有魏晋正草之混淆，有六朝唐人俗书之流失，有宋元明校槧之篡改。途径百出，多岐亡羊，非覃思精勘，深究本原，未易得其正也。〔16〕孙氏从历史角度，归纳了古书中字句等错误的原因，有由于不明古书用词、文例而误改的，有由于不识古字、草书、俗字而误的，有由于传抄翻刻而误的，总之原因很多。王念孙也曾概括古书致误的原因。他说：“推其致误之由，则传写讹脱者半，凭意妄改者半。”〔17〕传写讹脱是无心之误；凭意妄改是有心之误。

校勘古书必须正确运用校勘的方法，辨别是非，改正错误，决不能粗心大意，更不能凭意妄改；不然则古书中的错误将愈改愈多，或者旧的错误改掉了一些，而新的错误又产生了。那末正如宋人宋弁所说：“校书如扫尘，随扫随有。”〔18〕最近，吴金华《新版〈三国志〉校记》一文，提到中华书局新版标点本《三国志》，就有“随扫随有”的误文情况。

(12) 中华书局标点本《三国志》自1959年12月发行第一

版,至1975年4月已印刷六次。1982年7月出了第二版(简称新版本),对于第一版中的校点疏误有所补正。然而,遗憾的是,新版本不仅没有扫清第一版中为数不多的印刷错误,反而在这方面出现了更多的毛病。以下就我翻检所及,列举三十二条,供读者和出版者校正。〔19〕

文中所举的三十二条,五条是沿第一版之误而未改的,其余二十七条都是新增的错误。这三十二条,极大部分是形近而误。如:

土误作士	己误作已	日误作曰
贼误作败	子误作字	即误作既
拖误作施	典误作曲	

这些错误,只要在校对时注意一些,完全可以避免的。我们为了发扬祖国的文化,整理古籍,就应该以高度认真负责的精神,科学的态度,把好校勘第一关。这不能看作一字一句间的小事,而是研究祖国文化,振兴中华的千秋大业。

## 附 注

〔1〕〔2〕《别录佚文》,《师石山房丛书》本。

〔3〕《文选》,中华书局版,106页。

〔4〕《太平御览》,中华书局版,2776页。

〔5〕《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梁文》,中华书局版,总3110页。

〔6〕《欧阳文忠公集》,商务印书馆《四部丛刊》本,《外集》卷二十三,4页。

〔7〕《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版,2221页。

〔8〕《吕氏春秋校释》,学林出版社版,1527页。

〔9〕〔10〕同〔1〕。

〔11〕《汉书补注》,中华书局版,869页。

〔12〕《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版,1227页。

〔13〕《通鉴》,中华书局版,12页。

- 〔14〕刘盼遂《论衡集解》，中华书局版，附录597页。
- 〔15〕《容斋随笔·四笔》，扫叶山房版，4页。
- 〔16〕《札述》，光绪籀庠本，3页。
- 〔17〕《读书杂志》，江苏古籍出版社版，962页。
- 〔18〕《曲洧旧闻》，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本，卷四32页。
- 〔19〕南京师范大学《文教资料简报》1985年第2期。

## 第一章 字句校勘

字句校勘为校勘古书中的一项主要工作。古书中错误最多的是字句的错误。所谓字句错误，概括言之为四大类：误字、衍文、脱文、倒置。如果细加分析，则每类有各种不同的情况。清代训诂学家王念孙著《读书杂志》，对《淮南子》内篇，订正了九百余条字句的错误。从这九百余条错误中归纳“致误之由”，凡得六十二例。<sup>〔1〕</sup>这六十二例是王氏校勘古书字句错误的总结，是校勘学中一份具有规律性的总结资料。现在抄录六十二例的条目于下：

- 一、因字不习见而误者
- 二、因假借之字而误者
- 三、因古字而误者
- 四、因隶书而误者
- 五、因草书而误者
- 六、因俗书而误者
- 七、因两字误为一字者
- 八、误字与本字并存者
- 九、校者旁记之字而阑入正文者
- 十、衍至数字者
- 十一、脱数字至十数字者
- 十二、误而兼脱者
- 十三、正文误入注者
- 十四、注文误入正文者

- 十五、错简者
- 十六、因误而致误者
- 十七、不审文义而妄改者
- 十八、因字不习见而妄改者
- 十九、不识假借之字而妄改者
- 二十、不审文义而妄加者
- 二十一、不识假借之字而妄加者
- 二十二、妄加字而失其句读者
- 二十三、妄加数字至二十余字者
- 二十四、不审文义而妄删者
- 二十五、不识假借之字而妄删者
- 二十六、不识假借之字而颠倒其文者
- 二十七、失其句读而妄移注文者
- 二十八、既误而又妄改者
- 二十九、因误字而误改者
- 三十、既误而又妄加者
- 三十一、既误而又妄删者
- 三十二、既脱而又妄加者
- 三十三、既脱而又妄删者
- 三十四、既衍而又妄加者
- 三十五、既衍而又妄删者
- 三十六、既误而又改注文者
- 三十七、既误而又增注文者
- 三十八、既误而又移注文者
- 三十九、既改而又改注文者
- 四十、既改而复增注文者

- 四十一、既改而复删注文者
- 四十二、既脱且误而妄增者
- 四十三、既误且改而又改注文者
- 四十四、既误且衍而又妄加注释者
- 四十五、因字误而失其韵者
- 四十六、因字脱而失其韵者
- 四十七、因字倒而失其韵者
- 四十八、因倒句而失其韵者
- 四十九、句倒而又移注文者
- 五十、错简而失其韵者
- 五十一、改字而失其韵者
- 五十二、改字以合韵而实非韵者
- 五十三、改字以合韵而反失其韵者
- 五十四、改字而失韵又改注文者
- 五十五、改字而失其韵又删注文者
- 五十六、加字而失其韵者
- 五十七、句读误而又加字以失其韵者
- 五十八、既误且脱而失其韵者
- 五十九、既误且倒而失其韵者
- 六十、既误且改而失其韵者
- 六十一、既误而又加字以失其韵者
- 六十二、既脱而又加字以失其韵者

以上六十二例，大致可以分为四种情况：1、从一至十六，是由于抄写者不慎而误者；2、从十七至二十七，是由于不识古字，不审文义而妄改致误者；3、从二十八至四十四，是原误而妄改，所谓以误改误；4、从四十五至六十二，是不明古音而误者。



这里限于篇幅，不可能按照王氏这个细目，逐项举例说明，只能按误字、衍文、脱文、倒置四大类举例，并随例说明致误的原因。

## 第一节 误字

### 一 形近而误

形近而误有许多原因，有的是由于不识古字而误的。如：

(1)《墨子·所染》：“晋文染于舅犯高偃。”

王念孙《读书杂志·墨子第一》：“毕(毕沅)云：‘高偃未详。《吕氏春秋》高作郤，疑当为郤，晋有郤氏。’念孙案：高当为鞶，鞶即城郭之郭，形与高相近，因误为高。(原注：贾子《过秦论》‘据亿丈之鞶’，今本鞶讹为高。)《墨子》多亩字，后人不知，故传写多误耳。《左传》晋大夫卜偃，《晋语》作郭偃。(韦注曰：郭偃，晋大夫卜偃也。))《商子·更法篇》、《韩子·南面篇》并与《晋语》同。《吕氏春秋》作郤偃，郤即郭之讹，非郤氏之郤也。《太平御览·道部一》引《吕氏春秋》正作郭偃。”

(2)《墨子·备蛾傅》：“敢问黠(敌)人强弱，遂以傅城，后上先断，以为法程。”

王念孙《读书杂志·墨子第五》：“毕(毕沅)云：‘法字未详。念孙案：法者法之误耳。言敌人蛾附登城，后上者则断之，以此为法程也。(原注：《吕氏春秋·慎行篇》曰：后世以为法程。《说苑·至公篇》曰：犯国法程。《汉书·贾谊传》曰：后可以为万世法程。)篆书去字作𠄎，缶作缶，两形相似。隶书去作去，缶作击，亦相似，故从去从缶之字传写多误。’”

(3)《墨子·尚贤上》：“虽在农与工肆之人，莫不砥砺而